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 2019-088

##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 （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9 年半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

表。

##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 1. 关于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的调整情况

(1) 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的“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变更前，按照持有金融资产的意图和目的不同，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更后，将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变更前，对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的是“已发生损失法”，即只有在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损失时，才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变更后，公司将对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预期损失法”，以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确认和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3) 进一步明确了金融资产转移及其终止确认的判断原则。

(4) 拓宽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范围，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5) 金融工具列报要求相应变动。

#### 2. 关于财务报表格式新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的调整情况

(1) 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删除原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项目。

(2) 利润表：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示）”、“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等。

(3) 现金流量表：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增加“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1. 金融工具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将持有的具有战略投资意图、非交易性的非上市公司股份由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公司将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将该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等，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评估无收回风险，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2个月以内	2
2个月到6个月	4
6个月到一年	30
1至2年	50
2至3年	80
3年以上	100

(3)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相关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公司将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2019年1月1日分类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报的项目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较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本报告期间的期初其他综合收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9年半年度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 2.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2019年半年度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 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的审议意见

2019年8月12日，公司召开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及九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和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

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高财务报告信息质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要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3日